

崇光中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

高二、高一、國一學期補考時間表 時間：112 年 2 月 10 日

年級 節次、時間	高 二	高 一	國 一	補考場地	備註
第一節 08:15~09:00	英文 英語會話 資訊科技	國防教育 英語會話	歷史	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	20132 同時考 英文、英會
第二節 09:15~10:00	公民與社會	公民與社會 TED 秀出表達力	國文	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	10103 同時考 公民、TED 秀出 表達力
第三節 10:15~11:00	數學 A 數學 B	國文	英語	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	
第四節 11:15~12:00	國文 化學	數學	生物	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	20302 20303 20308 同時考 國文、化學
午休 12:00~13:00	音樂	音樂	／	文萃樓 407 教室	高一：Winter Magic 二重唱 高二：Do you hear the people sing? 獨唱
第五節 13:00~13:45	國際領航	化學	數學	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	
第六節 14:00~14:45	歷史	英文	地理	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	
第七節 15:00~15:45		歷史	公民	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	
第八節 16:00~16:45		地理 生物		國一勇 國一信	10103 10108 10129 10138 10143 10144 10205 10210 10225 10226 10232 10236 10237 10238 10307 10313 10322 10324 10328 10729 同時考地理、生物

補考注意事項：

1. 未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或 IC 健保卡者，不准進入試場考試，考試時證件請擺在桌面右上角。
2. 未穿著制服者，不准進入試場考試。
3. 不可攜帶手機，電子儀器，計算機等進入試場，一經發現以作弊論。
4. 不可在考試進行中互借任何東西(立可白、筆、擦布、計算紙.....)，或交頭接耳，一經發現以違規論，並立刻驅離試場。
5. 考試完畢後，請安靜離開考場，不可在走廊逗留、喧嘩，一經告發，送學務處論處。
6. 考試開始 15 分鐘後不得進入考場，結束前 20 分鐘方可交卷。書包勿置於試場內，請放置於走廊上。
7. 請監考老師將缺考者直接於座位表上劃記，每堂考試完畢後將門窗鎖好，題目卷及答案卷分開收齊並於監考表上簽名，連同試場鑰匙一並繳回教務處。
8. 請勿攜帶任何食物進入試場，同學所攜帶餐盒、飲料罐等請置放於教室外，餐飲完畢請依照垃圾分類放置於走廊回收箱。一經發現違規者留校協助分類事宜。

教務處

啟

112.02.07.